

中天新兴材料有限公司

高压实长循环磷酸铁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4月25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中天新兴材料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高压实长循环磷酸铁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特邀专家参加了会议。参会人员听取了工程情况介绍和《中天新兴材料有限公司 高压实长循环磷酸铁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并踏勘了现场，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中天新兴材料有限公司高压实长循环磷酸铁锂建设项目；
- （2）建设地点：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齐心路101号；
- （3）项目性质：扩建；
- （4）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中天新兴材料有限公司系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5年12月04日，注册地位于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齐心路101号，全厂占地面积26019m²、建筑占地面积10486m²、建筑面积12319m²，其中包括厂房、仓库、门卫、公辅及环保设施等，目前，全厂职工人数116人。

2023年7月11日二期工程《中天新兴材料有限公司高压实长循环磷酸铁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取得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批复（通开发环复（表）2023050号）。该项目于2023年9月开工建设，2023年11建成，于2023年12月进行调试。在建设过程中，企业考虑到实际生产的便捷性及环保管理的简化性，作如下调整：（1）取消本项目环评设计的干燥废气排口PQ-4、粉碎废气排口PQ-6，调整为与现有项目粉碎废气排口PQ-3合并排放，环保处理布袋除尘设施不变；（2）停用老项目烧结废气处理设施，取消本项目环评设计的

烧结废气排口 PQ-5，将老项目烧结废气、本项目烧结废气统一引入新建“三级生物喷淋+四级水洗喷淋+除雾器”处理后由现有 PQ-2 排放。2024 年 2 月编制了《中天新兴材料有限公司高压实长循环磷酸铁锂建设项目验收前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根据报告结论，本次变动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方面均无重大变动，属于一般变动。企业于 2024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4 日、2024 年 3 月 6 日开展了该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天新兴材料有限公司高压实长循环磷酸铁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取得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批复，批文号：（通开发环复（表）2023050 号）。

（三）投资情况

本工程投资约 3200 万元，环保投资 248.9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中天新兴材料有限公司高压实长循环磷酸铁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通开发环复（表）2023050 号中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报告，本项目主体和公辅工程均已建设完毕。本次验收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及环评报告和批复要求，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本项目性质、地点、生产工艺和环保措施不变，经研判，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配料粉尘经自带集尘装置收集后回用于工艺中，包装粉尘经自带集尘装置收集后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干燥、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与现有老项目粉碎废气通过管道收集后经三级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PQ-3 排放；本项目烧结废气与现有老项目烧结废气通过管道收集后进入“三级生物喷淋+四级水洗喷淋+除雾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PQ-2 排放。

2、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依托厂区升级改造后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工艺：混凝沉淀+过滤，处理能力 150t/d），处理达标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同接

管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盛排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长江。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研磨机、分散釜、干燥机、烧结炉、粉碎机、振动筛等各类机械设备，通过对噪声设备的合理布局、基础减震，利用建筑隔声降低其噪声的产生的排放，充分利用厂房建筑和设备互相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的产生和传播。

4、固废

企业建有 1 个一般固废仓库 35m²、1 个危废仓库 99.36m²，本项目一般固废收集后暂存在一般固废库，定期委托处置或外售综合利用；危废暂存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全厂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全厂固废零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生产工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4 日、2024 年 3 月 6 日组织对“中天新兴材料有限公司高压实长循环磷酸铁锂建设项目”进行验收监测。该项目验收监测期内，设备正常运转，生产负荷大于 75%。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干燥、粉碎废气排口颗粒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烧结废气排口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3728—2020）中表 1 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排放速率、一氧化碳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颗粒物、一氧化碳排放浓度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限值要求。废气可达标排放。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排口中各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31-2020）表 1 中限值要求，废水可达标排放。雨水满足《地表水

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标准：pH6-9（无量纲），COD 浓度≤20 mg/L 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中三级标准：SS 浓度≤30mg/L。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

4、固废

验收监测期间，一般固废收集后暂存在一般固废库，待回收利用或委托处置；危险固废收集后暂存危废库，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验收期间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固废零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三）污染物总量控制情况

经核算，建设项目所有污染因子排放浓度、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中天新兴材料有限公司高压实长循环磷酸铁锂建设项目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批复的要求进行了环保设施的建设，做到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噪声治理、固废处理处置等措施（设施）得到落实，较好的实施了各项环保工程措施及环境管理措施，有效的防止或减轻了项目实施对环境的影响，各项环保措施执行效果良好；验收监测的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环评报告表审批意见中各项要求基本落实。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能够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各类污染物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该项目废气、噪声、固废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验收组名单附后。

中天新兴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